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21年4月24日披露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，由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相关编制工作预计完成时间晚于预期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经公司审慎决定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现将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1年4月29日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年报披露日期的变更，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